上月查获“酒驾”同比增5倍

今年1至11月,本市78人因此死亡

本报讯(记者 潘高峰 通讯员 焦萱)交警部门昨天披露的一组数字令人震惊:11月份,本市交警查获的各类违法记录中,共计处罚酒后和醉酒驾车1467起,比去年同期上升了493.93%。

据市交警总队事故防范部门统计数据显示,今年1至11月,本市因为酒后(包括醉酒)驾车违法已导致78人死亡。交警部门分析,本市拥有私家车辆的市民越来越多,私车车主的各种应酬也相应增多,客观上为酒后驾车交通违法行为的上升提供了基础。数据显示,小客车和轻便摩托车驾驶人酒后肇事均占到此类事故的绝大多数。

点睛之笔:一体化交通中心

浦东国际机场二期航站楼昨通过竣工验收,明年三月『试飞』

作为浦东国际机场二期工程重中之重的二期航站楼项目,昨天顺利通过了竣工验收,它将为2008年北京奥运会和2010年上海世博会提供一流的航空服务保障。

今天上午,上海建工集团透露,形如展翅欲飞的海鸥的浦东国际机场二期工程,将于明年3月“试飞”。其中,位于一期和二期航站楼之间的一体化交通中心,是整个工程的点睛之笔。

节能降耗是重点

作为大型公共交通建筑,枢纽机场普遍被视作“耗能大户”。在浦东国际机场二期航站区的施工中,节能降耗成为重点。

在覆盖二期航站主楼的钢屋盖上,有138个巨型“龙眼”天窗。这种独特造型是为了大规模自然采光,在国内机场是首次运用。

浦东国际机场二期航站楼和交通中心,采用节电空调。2个直径26米、高23.7米、容积各1万余立方米的储水罐,用来储存夜间电网低峰时段生产的冷冻水。到了白天,再把冷冻水输送到航站楼,供空调使用。

此外,浦东机场二期航站区登机长廊、连接廊、候机楼、车库、车站、登机桥和高架等,全部采用混凝土框架结构。为优化视觉效果,也为了降低以后的维护费用,工程中大量的混凝土梁、板、柱都采用清水混凝土,不再用涂料装饰。

交通中心“零换乘”

位于浦东机场一期和二期航站楼间的一体化交通中心,是整个工程的点睛之笔。总共17万平方米的交通中心,设置了轨道交通、机场巴士、长途汽车、大巴车、出租车,以及停车库、候车等交通功能建筑。

两座航站楼中间三纵三横的廊道,将一期、二期航站楼连为一体。旅客可通过电梯、自动扶梯等设备,分别前往社会车辆、公交巴士、机场专线巴士、轨道交通等不同交通点,实现多种交通工具的“零换乘”。

【相关链接】

浦东国际机场二期航站楼 也称第二航站楼,位于一期(第一)航站楼东侧,两者形成对称布局;它由主楼、连廊、候机长廊和固定登机桥4部分组成。

二期航站楼主楼长414米,宽138米,地下1层,地上3层;连廊长306米,宽60米,地上7层;候机长廊长1404米,宽41米,地下1层,地上4层;固定登机桥共42座。

首席记者 **晏秋秋**
本报记者 **金志刚**
通讯员 **田久强 章华平**

本市动员夯实预算管理基础

本报讯(记者 王欣)今天上午,本市召开夯实预算管理基础工作动员会。常务副市长冯国勤出席会议。

近期,本市将积极稳妥地推进非税收入调查、结余资金清理、委办局专项资金整合、公务卡制度改革和金财工程建设等5项工作。

又讯(记者 叶薇)今天上午,上海市发展改革研究院成立大会暨主题研讨会举行。常务副市长冯国勤出席会议并为研究院成立揭牌。上海市发展改革研究院是政府性决策咨询研究机构,将重点围绕市委、市政府确定的中心任务,为政府提供决策咨询服务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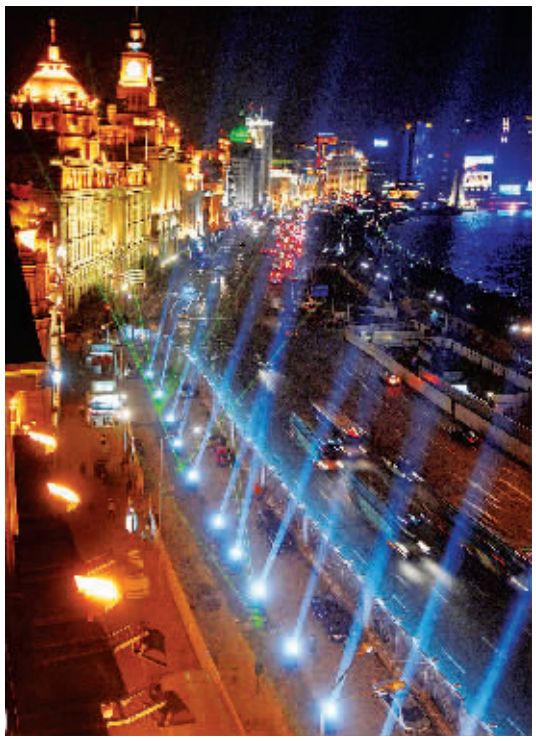

奥运景观长廊 昨晚扮靓外滩

外滩长达1.8公里的奥运景观长廊昨晚7时30分亮灯,五彩缤纷的灯光与外滩迷人的夜景交相辉映。

图为蓝色的炫动灯光将外滩夜景点缀得更加璀璨

杨建正 摄影报道

新民传媒大规模增资扩股

注册金增至一亿元 与新华传媒联合拓展广告市场

本报讯 日前,文汇新民联合报业集团所属新民晚报旗下的独家广告经营实体——上海新民传媒广告有限公司实施大规模增资扩股,注册金从5000万元增加到1亿元,致力于打造上海纸质媒体广告经营的领先者和航空母舰。此举标志着文汇新民联合报业集团在盘活资源、做强主业的同时,自主做强报业经营已显成效。

新民传媒成立于今年5月,增资扩股后的新民传媒与上海新华传媒通过资本、经营团队的联合,依托文新报业集团优质媒体的品牌和资源优势,高层次整合拓展,将成为上海纸质媒体广告市场实力最雄厚、最具竞争力的企业之一。

成立近10年的文新报业集团旗下已拥有18个纸质媒体。近年来,以主流、高端、权威、亲和为特色的文汇报影响遍及全国,在世界14个国家、地区及国际机构派驻记者。新民晚报发行量始终保持在100万份以上,独占上海纸质媒体鳌头,在世界报业协会的全球百强日报排行榜上始终位列前五十,2007年度《中国500最具价值品牌》排行榜中,成为上海地区唯一跻身此榜单的媒体,由去年的128位上升到第125位,品牌价值48.63亿元,其海外版发行27个国家和地区。通过改版,上海日报、东方早报、外滩画报等发行量迅速提升,上海日报、东方早报、新民周刊成为上海创新媒体品牌。

文新报业集团目前总资产达到46亿元,净资产近30.5亿元,在2006年度中国纳税百强系列榜上,位列上海新闻出版业之首。

职介扣押求职者身份证,违法

——市劳动和社会保障局负责人解读《就业促进法》

即将于2008年1月1日实施的《就业促进法》将给百姓带来什么?政府如何帮助就业困难人群实现就业?如何打击“黑中介”?昨天,市劳动和社会保障局有关负责人解答了有关问题。

问:《就业促进法》规定政府要为劳动者免费提供公共就业服务,具体有哪些内容?

答:《就业促进法》规定,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建立健全公共就业服务体系,设立公共就业服务机构,为劳动者免费提供法定的公共就业服务,主要包括:就业政策法规咨询、职业供求信息、市场工资指导价位信息和职业培训信息发布、职业指导和职业介绍、对就业困难人员实施就业援助、办理就业登记和失业登记等事务。如果公共就业服务机构就这些服务项目向劳动者收取费用,上级主管机关将责令其限期改正,退还违法收取的费用,并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依法给予处分。

问:求职者最怕被“黑中介”欺骗坑害,对此,《就业促进法》有什么规定约束?

答:《就业促进法》明确规定,设立职业中介机构,应当依法办理行政许可,并应当向工商行政部门办理登记。未经许可和登记,擅自从事职业中介活动的,由劳动行政部门或者其他主管部门依法予以关闭;有违法所得的,没收违法所得,并处1万元以上5万元以下的罚款。

问:一些职业中介机构提供虚假职位信息,《就业促进法》对这样的做法有什么惩罚措施?

答:职业中介机构提供虚假就业信息,或者为无合法证照的用人单位提供职业中介服务,由劳动行政部门或者其他主管部门责令改正;有违法所得的,没收违法所得,并处1万元以上5万元以下罚款;情节严重的,吊销职业中介许可证。

问:有的职业中介机构要先扣押求职者的身份证才肯介绍工作,有的要收取押金。这样做合法吗?

答:这两种做法都是违法的。《就业促进法》规定,职业中介机构不得扣押劳动者的居民身份证和其他证件。如果职业中介机构扣押劳动者证件,劳动行政部门将责令限期退还,并依照有关法律规定给予处罚。

《就业促进法》明确规定,职业中介机构不得向劳动者收取押金。已收取押金的,劳动行政部门将责令职业中介机构限期退还,并以每人500元以上2000元以下的标准处以罚款。 本报记者 **潘高峰**

详细 07122110401

新民网报网互动平台:请访问HD.XMNEXT.COM,在页面搜索框输入文章后缀编号即可参与互动。博客:访问记者的博客 详细:获取更多信息 评论:发表评论 调查:参与投票 报料:提供新闻线索或与本文相关的信息 征集:征集新闻线索、征文等